

证券代码：600693

股票简称：东百集团

公告编号：临 2016—114

福建东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福建东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于 2016 年 12 月 26 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在东百大厦 17 楼第二会议室召开，会议通知已于 2016 年 12 月 21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。本次董事会应出席会议董事九人，实际出席会议董事九人；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。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朱红志女士主持，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与会董事以记名投票方式审议通过如下议案：

一、《关于收购子公司少数股东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》（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公告）

经董事会审议，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福建东百睿信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人民币 1,682,474.97 元的价格收购李萱持有的西藏红坤资本管理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西藏红坤”）12%的股权，并授权公司管理层全权办理与本次股权收购事项相关的具体事宜。收购完成后，西藏红坤将成为公司全资子公司。

交易对方李萱持有西藏红坤 12%的股权，属于公司关联人，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。

本次关联交易事项已经公司全体独立董事事前认可，并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、反对 0 票、弃权 0 票。

二、《关于对子公司厦门世纪东百商业广场有限公司进行增资的议案》（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公告）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、反对 0 票、弃权 0 票。

三、《关于对子公司福建洲际大酒店有限公司进行增资的议案》（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公告）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、反对 0 票、弃权 0 票。

四、《关于对东百大厦 A 楼立面进行幕墙改造的议案》

经董事会审议，同意公司利用自有资金对东百大厦 A 楼立面进行幕墙改造，预计装修投入总金额约为人民币 3,000 万元，同时授权公司管理层全权办理与上述幕墙改造事项相关的具体事宜，包括但不限于招投标及合同签署等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、反对 0 票、弃权 0 票。

五、《关于对东百元洪店进行装修改造的议案》

经董事会审议，同意公司利用自有资金对东百元洪店进行业态调整并重新装修，预计装修投入总金额约为人民币 5,500 万元，同时授权公司管理层全权办理与上述装修事项相关的具体事宜，包括但不限于招投标及合同签署等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、反对 0 票、弃权 0 票。

六、《公司总裁工作细则（修订稿）》（制度全文详见同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[www.sse.com.cn]）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、反对 0 票、弃权 0 票。

特此公告。

福建东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6 年 12 月 27 日